

沈阳市房产局
2017 年部门预算
(含“三公”经费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房产局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沈阳市房产局 2017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5、部门收支总表

表 6、部门收入总表

表 7、部门支出总表

表 8、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9、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0、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1、“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沈阳市房产局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阳市房产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住房保障、住房制度改革、房地产交易市场、房屋租赁市场和房屋登记、物业、拆迁、供热等房产管理方面的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拟订住房保障方面的政策、法规、规章和房产行业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和指导落实私房政策。

（二）负责城区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负责全市住房保障工作的综合协调、监督检查和业务指导；负责申请住房保障家庭资格的核准工作；负责保障住房建设成本测算工作；参与保障住房资金安排及价格审核工作。

（三）承担推进全市住房制度改革责任；负责住房制度改革补贴资金核准工作；负责公有住房房改核准和租金标准的确定工作；负责自管房售房款和维修资金使用的核准工作；负责市住房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及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日常会议筹办和决策事项督导等工作。

（四）负责规范全市房地产交易市场秩序和房屋登记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制定全市房地产交易、房屋登记、房地产中介服务管理等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辖区范围房屋登记、房屋面积测绘工作；负责全市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工作。

（五）承担全市物业管理责任；拟订老旧住宅区综合改

造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物业管理招标投标活动；负责外国驻沈领事机构及政府组织的房屋管理工作；负责公有房产的行业管理和直管公房的经营、修缮、管理工作；参与新建住宅区的规划论证、竣工综合验收备案和前期物业服务费定价工作。

（六）承担城市供热市场监督和管理责任；负责编制城市民用供热总体规划；建立健全供热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组织实施城市供热体制改革、民用建筑供热节能、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等工作；参与热源和供热设施的竣工验收。

（七）负责房屋安全管理的监督、检查及协调指导工作。负责房屋拆改结构、增加荷载等行为和鉴定机构从业行为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市危险房屋安全管理的监督和检查。

（八）负责全市商品房预售许可、房屋拆迁许可、新建供热热源的行政审批工作；负责全市拆迁单位资质、供热单位资质、物业服务企业资质（三级和暂定三级）、房地产经纪机构资质（一、二、三级）和房地产咨询机构资质、房地产估价机构资质（二、三级和暂定三级）的审批工作。

（九）承担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房屋拆迁管理责任；负责发布拆迁公告；负责拆迁项目延期和尚未完成补偿安置项目转让的办理工作；负责城市房屋拆迁纠纷的调解和行政裁决工作；负责行政强制拆迁的审查、报批和司法强制拆迁的申请工作。

(十)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沈阳市房产局 2017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2. 沈阳市房产局会计核算中心
3. 沈阳市供热管理办公室
4. 沈阳市国有土地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
5. 沈阳市小区管理办公室
6. 沈阳市公有房屋管理办公室
7. 沈阳市房产局信息中心
8. 沈阳市房屋租赁管理中心
9. 沈阳市保障性住房管理办公室
10. 沈阳市住房制度改革办公室

第二部分 沈阳市房产局 2017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00,272.04	一、本年支出	171570.04	122,140.04	49,43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842.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9,43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71,298.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75	687.7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2.87	122.8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51441.05	102,011.05	49,43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9318.37	19,318.37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预备费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71,570.04	支出总计	171570.04	122140.04	4943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7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0,842.04	3,634.06	47,207.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75	687.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87.75	687.7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87.75	687.7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2.87	122.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87	122.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87	122.8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863.05	2,600.85	30,262.2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04.05	2,600.85	203.20
2120101	行政运行	2,804.05	2,600.85	203.2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659.00		22,659.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659.00		22,659.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400.00		7,40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7,400.00		7,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68.37	222.59	16,945.7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800.00		9,80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800.00		9,8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4.13	222.59	1.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7.26	197.26	
2210203	购房补贴	26.87	25.32	1.54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7,144.24		7,144.24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7,144.24		7,144.2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7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34.06	2938.55	695.51
301	(一) 工资福利支出	1939.98	1,939.98	
30101	基本工资	898.00	898.00	
30102	津贴补贴	825.10	825.10	
30103	奖金	63.57	63.57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141.19	141.1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晋级工资	12.12	12.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5.51		695.51
30201	办公费	33.88		33.88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6.26		6.26
30206	电费	38.47		38.47
30207	邮电费	27.02		27.02
30208	取暖费	19.46		19.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07		14.07
30211	差旅费	121.21		121.2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3.25		13.25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44.29		44.29
30216	培训费	20.58		20.58
30217	公务接待费	8.37		8.37
30218	零星用品购置费	4.08		4.0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5.13		25.13
30229	福利费	2.66		2.6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88		14.8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7.49		217.4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40		84.40
303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98.56	998.56	
30301	离休费	30.79	30.79	
30302	退休费	648.67	648.67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1.94	11.9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生产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197.26	197.26	
30312	提租补贴			
30313	购房补贴	25.32	25.32	
30314	采暖补贴	84.578	84.5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9,430.00		49,43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430.00		49,43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00.00		2,4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400.00		2,4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7,030.00		47,03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47,030.00		47,030.00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0,842.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49,430.00	二、外交支出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8,09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财政结转资金	71,298.00	五、教育支出	
六、单位上年净结余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单位事业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单位其他收入	1,416.4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3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1.9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69,269.5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9,856.7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1,05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191,076.50	支出总计	191,076.50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纳入专户 管理的预 算外资金 安排的拨 款收入	上级补助、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财政结转 资金	单位 上年 净结 余	事业收 入	单位其他收 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91,076.50	50,842.04	49,430.00		18,090.00	71,298.00			1,416.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38	687.75							50.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38.38	687.75							50.6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休	687.75	687.7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63								50.6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1.91	122.87							39.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91	122.87							39.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87	122.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04								39.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9,269.50	32,863.05	49,430.00		17,040.00	69,148.00			788.4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92.50	2,804.05							788.45
2120101	行政运行	2,804.05	2,804.0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 出	788.45								788.4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9,440.00		2,400.00		17,04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9,440.00		2,400.00		17,04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659.00	22,659.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659.00	22,659.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3,578.00	7,400.00	47,030.00			69,148.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123,578.00	7,400.00	47,030.00			69,14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56.71	17,168.37				2,150.00			538.3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800.00	9,80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800.00	9,8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6.53	224.13							72.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33	197.26							60.07
2210203	购房补贴	39.20	26.87							12.3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9,760.18	7,144.24				2,150.00			465.94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9,760.18	7,144.24				2,150.00			465.94
229	其他支出	1,050.00				1,05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50.00				1,05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50.00				1,050.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企业事业单位的补贴	债务利息支出	转移性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合计	191,076.50	4,581.48	2,592.71	850.88	1,137.89	186,495.03	20.00	9,462.27	10,974.96				176.21	15,064.58	150,79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38	738.38		6.81	731.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38.38	738.38		6.81	731.5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87.75	687.75		4.31	683.4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63	50.63		2.50	48.1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1.91	161.91	161.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91	161.91	161.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87	122.87	122.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04	39.04	39.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9,269.50	3,389.30	2,430.80	844.07	114.44	165,880.20		61.39	120.31				21.50	15,000.00	150,677.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92.50	3,389.30	2,430.80	844.07	114.44	203.20		61.39	120.31				21.50		
2120101	行政运行	2,804.05	2,600.85	1,817.12	691.20	92.53	203.20		61.39	120.31				21.5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88.45	788.45	613.68	152.87	21.9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9,440.00					19,440.00									19,44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9,440.00					19,440.00									19,44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659.00					22,659.00									22,659.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659.00					22,659.00									22,659.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3,578.00					123,578.00								15,000.00	108,578.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123,578.00					123,578.00								15,000.00	108,57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56.71	291.88			291.88	19,564.82	20.00	9,400.88	9,804.64				154.71	64.58	12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800.00					9,800.00			9,80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800.00					9,800.00			9,8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6.53	291.88			291.88	4.64			4.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33	257.33			257.33										
2210203	购房补贴	39.20	34.55			34.55	4.64			4.64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9,760.18					9,760.18	20.00	9,400.88					154.71	64.58	12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9,760.18					9,760.18	20.00	9,400.88					154.71	64.58	120.00
229	其他支出	1,050.00					1,050.00			1,05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50.00					1,050.00			1,05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50.00					1,050.00			1,050.00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摘要	项目明细	绩效目标	合计	财政部门安排的 预算拨款
			合计		186,495.03	96,637.99
沈阳市房产局					186,495.03	96,637.99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177,387.68	90,149.68
	宣传教育经费	房产局宣传处负责对市房产局业务范围内的各项房产事务,包括供暖、国有土地房屋征收、小区物业管理、保障性住房等进行广泛宣传,以更好推广沈阳市房地产事业的发展。	1、供暖行业政策宣传14万元。2、国有土地征收政策宣传14.5万元。3、物业、小区管理专项宣传9万元。4、保障性住房政策宣传10万元。以上费用合计47.5万元。	保证开展日常业务所需费用。	47.50	47.50
	政府专项-农村危房改造	对全市农村经认定的D级危房给予改造补贴,计划投资3360万元,实施1680户农村危房改造工程(总3051户,C级1371户,D级1680户)。2017年安排市本级补贴1万元/户,待竣工验收后,剩余资金采用以奖代补形式在工程欠款中解决。	对全市农村经认定的D级危房给予改造补贴,计划投资3360万元,实施1680户农村危房改造工程(总3051户,C级1371户,D级1680户)。2017年安排市本级补贴1万元/户,待竣工验收后,剩余资金采用以奖代补形式在工程欠款中解决。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1,680.00	
	职称评审(评聘)费	按市人社局要求,组建沈阳市房产行业专业技术资格评委会,专家为省内教授级专家,包括安装、建筑机械、建筑管理、建筑	聘用省内正教授(正研究员):1000.00元 * 13人 = 13000元;	按照文件要求组建房产行业专家评审评聘委员会。	1.30	1.30

		设计、暖通、电气等13个专业, 评审人数约600人。				
	政府专项-雪莲雅居等保障房项目	用于雪莲雅居收购、西雅美苑、西雅嘉园、丁香湾置换收购等项目支出。	用于雪莲雅居收购、西雅美苑、西雅嘉园、丁香湾置换收购等项目支出。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69,148.00	
	政府专项-洪汇园	建筑面积约7.25万平方米。	续建项目, 总投资32000万元, 其中: 土地费用7619万元, 工程费用20171万元, 其他费用4210万元, 拟建公租房1507套, 建筑面积约7.25万平方米。截至2016年到位资金21870万元, 2017年计划安排资金7000万元, 完成室内装修工程及园区配套工程, 工程竣工。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7,000.00	7,000.00
	审计评估费	规范财务行为。	1、房产新政评估费30万元; 2、商品房维修资金修缮支出审计和保障性住房专项审计10万元。以上合计40万元。	确保相关业务得到审计或评估。	40.00	40.00
	非税收入系统成本支出	2017年为了方便百姓缴费, 在惠民家园、中海城、望花丽景、西雅嘉园、西雅美苑、雪莲雅居、赤山阳光园增加收费点需配备相关设备。	计算机3800元*14=5.32万元, 打印机1200*14=1.68万元, 网卡费1200元*14条=1.68万, 购买非税票据4万元, 总计12.68万元。	加大收费力度。	12.68	12.68
	政府专项-长期租赁社会房源配租	按房源所在地市场平均租金的30%配租。	按房源所在地市场平均租金的30%配租。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5,500.00	5,500.00
	政府专项-城市棚户区改造补贴	计划改造棚户区18747户, 其中: 铁西区4985户, 康平县3028户, 沈北新区2672户, 法库县1820户, 浑南区2378户, 于洪区1350户, 辽中区915户, 新民市709户, 大东区600户, 开发	计划改造棚户区18747户, 其中: 铁西区4985户, 康平县3028户, 沈北新区2672户, 法库县1820户, 浑南区2378户, 于洪区1350户, 辽中区915户, 新民市709户, 大东区600户, 开发区290户。补贴标准1万元/户。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18,747.00	18,747.00

		区290户。补贴标准1万元/户。				
	契税协税劳务费	市房产局协助契税收缴工作的劳务费用。	协税护税劳务支出主要用于职能部门临时用工人员公用经费支出，经与地税部门沟通，费用按：8177元/人*320人=2616640元核拨。	保证开展日常业务所需费用。	261.66	261.66
	政府专项-非物业小区环卫保洁及垃圾收集人员费用	非物业小区环卫保洁及垃圾收集人员费用。	非物业管理小区1998个，112万居民需配备保洁及垃圾收集人员8430人。	保障市政设施完整，改善城市环境。	22,659.00	22,659.00
	律师诉讼费	主要提供常规法律服务，诉讼案件代理费和出具书面法律意见书费用三部分。	财产关系10万-50万：10000元*6件=60000元；财产关系50万-100万：20000元*20件=400000元；财产关系100万-500万：50000元*20件=1000000元。合计1460000元，用于市房产局本级、小区物业、直管公房业务等诉讼费支出。	根据指派随时处理日常法律事务及时解答法律咨询，提出法律意见、建议，代理诉讼案件。	146.00	146.00
	专项资金-供热旧管网改造补贴	供热旧管网改造补贴	供热旧管网改造补贴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360.00	
	政府专项-保障房质保金	2017年城建还款计划安排	2017年预算安排	及时按审核结果拨付工程尾款	15,000.00	15,000.00
	*以前年度采购尾款	以前年度采购尾款。	以前年度采购尾款315616.58元。	保障工作正常进行。	31.56	31.56
	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住房保障租赁补贴	对沈阳市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给予住房保障租赁补贴资金。	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住房保障租赁补贴资金9800万元。	保障工作正常完成。	9,800.00	9,800.00
	政府专项-保障房运营管理费	保障房运营管理费。	地铁丽水一期、丽水二期、丽水三期、凤凰新城、惠民新城、惠生新城、克俭小区、安图小区；市房产局西雅嘉园、西雅美苑、雪莲雅居、赤山阳光园、望花丽景、中海城收购、惠民家园（八棵樹）、400套公租房、京沈客专收购、丁香湾置换收购项目运营费	保障工作顺利完成。	8,183.00	8,183.00

			用,包括采暖费、管理费、日常养护、室内设施及设备的维护费以及监督检查费用。			
	低保户、低保边缘户采暖费补贴	根据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需低保户、低保边缘户采暖费补贴资金1050万元。	根据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需低保户、低保边缘户采暖费补贴资金1050万元。	保障工作正常进行。	1,050.00	
	物业费	市房产局正常办公场所。	物业费:办公场所总面积6432.330平方米。其中:15层2667.590平方米,16层2704.270平方米,18层853.010平方米,1311房间(信访、行风办)207.460平方米。物业费每平方米25元,总计:6432.33平方米*25元*12个月=1929699.00元。	保证开展日常业务所需费用。	192.97	192.97
	政府专项-沈阳市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工程	沈阳市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工程	计划投资2.49亿元。改造2000年前非财税独立区非节能居住建筑250万平方米,独立财税区50万平方米,单价83元/平方米,市本级计划安排1亿元(或用于统一购买服务资本金,用于改造全市剩余暖房工程)。工程经招标后,以中标合同价为准。全部工程2018年竣工。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10,000.00	
	政府专项-老旧小区改造补贴(以奖代补)	政府专项-老旧小区改造补贴(以奖代补)	政府专项-老旧小区改造补贴(以奖代补)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5,000.00	
	96123热线等诉求平台运行保障费	保障全年24小时开通,以保证96123诉求系统正常运行,主要受理房屋违规违纪、物业修缮、小区管理、房产政策、冬季供暖投诉等。	1、年占号费:4.8万元;2、宽带费:4000元/月,全年:4.8万元;3、30B+D三条使用费:5200元/月,全年6.2万元;4、热线电话费1000元/月左右,全年:1.2万元。以上年总费用:17万元。	保障老百姓正常诉求。	17.00	17.00
	政府专项-供暖补贴	供暖补贴	供暖补贴	保障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2,400.00	2,400.00

	房屋突发事件安全抢险 应急资金	按照市政府要求确保老百姓居住安全，每年对老旧小区、低收入、特困户房屋进行巡查、养护、修缮；特别是雨季汛期和冬季雪灾等突发情况，必须排查房屋安全隐患。此外，市房产局还负责浑河一段堤坝的汛期维护。	1、突发事件安全抢险启动资金 50 万元。 2、房屋防雨抢险及防汛抢险资金 25 万元。 3、沈阳市房屋安全管理 5 万元。 4、突发房屋安全事故、开展房屋应急抢修及赔偿损失资金 30 万元。 以上总金额 110 万元。	保障老百姓生命财产安全。	110.00	110.00
沈阳市房产局会计核算中心					73.43	
	会计核算安全保障专项	1、为保证会计数据安全，加强会计档案管理，进行系统性档案维护。2、购置会计凭证、账簿等。	1、购置会计档案耗材需 11.5 万元，包括专用打印会计凭证纸、账簿纸等 3 万元；购会计档案支架等 2 万元；会计凭证盒需 1.550 万元；账簿盒需 1.45 万元；报表皮需 1.2 万元；A4幅面报表皮需 1.0 万元；各类报销凭证等 1.3 万元。2、会计核算档案管理，费用 13 万元（包括租用档案存放库房 10 万元，档案整理维护费用 3 万元）；3、用友财务软件维护费 3 万元；4、会计档案消防器材 3 万元；5、更换UPS及蓄电池 0.68 万元。合计 31.18 万元。	确保会计核算工作安全进行	31.18	
	物业费及车位租金	核算中心租用金厦广场的 13 楼 1189.2 平方米房屋，按照物价局批准的收费标准每月每平方米 25 元支付物业费；租用金厦广场地下停车场车位 4 个。	1、物业费： 1189.2 平方米* 25 元* 12 月= 356760 元； 2、车位租金： 8000 元/年* 4 台= 32000 元。 合计： 38.876 万元。	保证开展日常业务所需费用。	38.88	
	网络租赁费	核算中心因工作需要开展非税收入查询、国库集中支付、地税	1、非税收入线路租金：市房产局共有行政收费职能单位三家，设置收费	确保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3.38	

		申报等。每月发生月租费、宽带专线包月费用等。	窗口和中心对账查询端口共17个，分别是：核算中心查询2个，租赁中心收费窗口1个，登记中心收费窗口14个（中心所和五个区所）。17条线路通过网通电话线连接，每月共发生月租费35元，宽带专线包月费用60元，17条*(35元+60元)*12个月=19,380元； 2、地税报税线路租金：核算中心共有连接互联网电脑6台，需要租用金厦广场线路6条。6条线路分别为核算部门和办公室使用，主要用于日常报税6条。金厦广场线路租金为每条200元/月，6条*200元*12个月=14400元。总计3.3780万元。			
沈阳市供热管理办公室					94.32	94.32
	租赁费	单位自成立以来一直是租用办公住房，根据合同，租用面积720平方米，租金37.4万元。	绩效目标：保证日常办公正常运行。我单位自成立以来一直是租用办公住房，根据合同，租用面积720平方米，租金37.44万元。租用办公住房标准/一类地段：500元×720平方米×1年=360000。根据需要租用办公住房，按照一类地段520元/平方米×1年为上线，需要增加14400元。合计374400元。	保证日常办公正常运行	37.44	37.44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现有在岗人员已不能满足工作需求。需要通过购买服务增加工作人员。	我单位编制35人，实际在编28人。由于供热工作的特殊性，现有在岗人员已不能满足工作需求。需购买服务3	由于供热工作的特殊性，现有在岗人员已不能满足工作需求，需要聘用8名临时工作人员	11.86	11.86

			人。 机关事业单位管理岗位/管理一级：3295×3人×12月=118620元。			
	供热运行监测费	为了提升我市供热运行管理水平，继续保障供热系统稳定运行，开展供热监测运行监测系统建设及相关维护工作。	项目预算22.12万元，主要是：1.租用辽宁移动公司VPN专线费用1.2万元/年，移动数据通讯卡费用1.92万元/年,共需3.12万元。2.对5个调度室硬件进行更新、维护，每个1万元，共需5万元。3.对部分锅炉房硬件进行更新维护，共需10万元。4.对服务器整套系统硬件部分进行维护（包括维护服务器2万元，路由器0.1万元，大屏幕硬件0.9万元），共需3万元。5.对服务器整套系统软件进行维护，需要1万元。	进一步提升我市供热运行管理水平，继续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22.12	22.12
	供求诉求服务中心维护费用	供求诉求服务中心维护费用	为了拓宽供热工作网上诉求渠道，根据市局的工作要求，基于互联网方式，建立了沈阳市供热诉求服务中心，由于服务器放置在联通公司机房内，需支付联通公司服务器托管费用1.3万元/年。通过我市的供热工作网上诉求平台的建设，在网上提供了便捷、畅通的渠道，更加及时有效地处理好居民的供热诉求，确保居民的供热诉求得到及时有效解决。	通过我市的供热工作网上诉求平台的建设，在网上提供了便捷、畅通的渠道，更加及时有效地处理好居民的供热诉求，确保居民的供热诉求得到及时有效解决。	1.30	1.30
	宣传费用	为做好冬季供热工作，按照市局领导的指示并结合新闻宣传工作实际，发挥舆论媒体正确的导向作用。	刊登全市优秀供热单位及最佳锅炉房等公告费用1.6万元。	为做好冬季供热工作，按照市局领导的指示并结合新闻宣传工作实际，发挥舆论媒体正确的导向作用。	1.60	1.60
	困难群体供热补贴	供热补贴审计费。	为维护社会稳定，解决我市困难群体冬季采暖的实际困难，保证其温暖过	为维护社会稳定，解决我市困难群体冬季采暖的实际困难，保证	20.00	20.00

			冬。每年对市属147家近万困难企业职工实行采暖补贴。其中： 1、印刷表格费用：40000份×0.5元/份 = 2 万 元 ； 2、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困难群体补贴工作进行审计，核实市属特困企业职工4万户的采暖费补贴情况,需审计费用18万元。	其温暖过冬。		
沈阳市国有土地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					73.22	73.22
	购置办公监控设备	保障办公区域安全,维护办公秩序,对单位大门口,主要通道,走廊等关键部位进行全天候视频监控。监控办公区域外来及上访人员进出情况,保留资料以备查询。	网络红外枪机: 830元*7台=5810元; 网络红外半球: 810元*5台=4050元; 16路网络硬盘录像机: 2965元*1台=2965元; 监控级硬盘: 1080元*4个=4320元; 监视器: 2850元*1台=2850元; 电源: 30元*12个=360元; 支架: 15元*7个=105元; 交换机: 3080元*1台=3080元; 网线: 590*4箱=2360元; 电源线: 1.9元*600米=1140元; 辅材: 3690元; 人工及其他费用: 14000元。合计: 45000元。	保障办公环境安全,监控外来及上访人员情况。	4.50	4.50
	物业费	使用沈河区大西路325号甲5-9层办公。	使用大西路325甲5-9层办公场所,物业服务面积1760.27平米,年物业费22.2万元。	办公物业费,确保办公条件。	22.20	22.20
	棚户区改造和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专项	棚户区改造作为国家工程,已成为沈阳市政府重点民生工程,2013年-2017年全面启动实施完成,征收办全程介入项目征收工作,组织指导各区完成棚改。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是党中央、国	1、建档费用: 资料建档5万元。2、信息统计及现场勘查、监督检查成本支出10万元。	指导各区完成棚户区改造,实现棚户区改造房屋征收、安置房屋建设、团购房购买、安置入住。完成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15.00	15.00

		务院对农村的一项惠民工程,需要市征收办完成对改造居民的现场勘查及农户的民主评议、公示、审核、审批工作,建立纸质、电子档案等工作。根据辽宁省保障性安居工程领导小组,辽保居发[2014]3号文件精神,需要保障农村危房工作日常经费。现需要棚改现场及农村危房现场的巡查及办公用品费用。				
	购置办公设备	征收办办公设备老化,一半以上到达报废年限,很多设备均达到报废年限且带病工作,现信息化办公对电脑要求已较高,现用设备已不能满足要求,为保证正常办公需要,实时运用网络完成征收成本信息发布、百姓反馈、数据统计等工作,需更新电脑2台,打印机3台,空调2台。	购置电脑: 3800元/台*2台=7600元; 打印机(A4): 1200元/台*3台=3600元; 空调: 2000元/台*2台=4000元。	办公用设备,适应现在网络办公要求。空调保障办公条件。	1.52	1.52
	征收案件工作专项	重点调处拆迁信访问题,用于解决其过渡期补助问题。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费用30万元。	控访,解决缠访。	30.00	30.00
沈阳市住宅小区管理办公室					265.88	265.88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市小区办成立于1997年,负责老旧小区改造、维修资金管理和小区物业管理。近年来,市小区办还承担大量的市委市政府的民心工程。2014年,按照市领导指示,小区办又新增非物业小区环境卫生作业管理、小区道	管理二级: 3085元*40人*12月=1480800元。	派遣人员劳务费,为了解决人员不足,保证我办各项工作正常运行。	148.08	148.08

		路、冬季除雪等管理职责。购买服务岗位协助工作开展。				
	沈阳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系统软硬件维护费	为确保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系统正常运行的软硬件维护。	1.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系统维护费10万元； 2.办公宽带：移动:96000.00元 * 1条 = 9.6万元。 3.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系统硬件维护延保费用11.65万元，合计31.25万元。	确保维修资金系统正常运转。	31.25	31.25
	租金物业费	租用金厦广场办公场所，交纳房屋租金和物业费。	物业费：2324.878平方米*300元/年/平=697463.4元 房租：336.15平方米*500元/年/平=168075元	为了维护单位办公场所物业管理，实现办公场所规范安全有序，使各项工作正常运行。	86.55	86.55
沈阳市公有房屋管理办公室					7,808.65	5,520.00
	物业费及房租	租用房地产大厦办公场所，交纳房屋租金和物业费。	1、物业管理费：874平方米*276元/平方米.年=241224元。 2、房租：一类地段:500.00元 * 874平方米 = 437000元；2个车位*8000元/个=16000元；小计453000元。 合计69.4224万元。	为保证沈阳市公有房屋管理办公室的工作正常进行。	69.42	
	直管公房管理印刷专项经费	为贯彻落实《城市房屋租赁管理办法》和《辽宁省城镇房产管理暂行条例（修正）》及《沈阳市公有房屋租赁管理规定》，确保直管公房增值保值，盘活国有存量资产。加强直管公房经租管理工作，印制换签租赁合同相关要件制式表格。	1、材料费用/双胶纸：0.02元 * 2000000页 = 4万元。 2、IP城域网/50M，16个IP地址：60000.00元 * 1条 = 6万元。 合计10万元。	达到承租直管公房住户及时换签、变更公有直管住宅(非住宅)合同的需要，保证持有者履行租赁合同条款的使用。	10.00	

	2017年直管高层消防改造工程	按照消防部门下达整改通知单要求对5个直管高层的消防给水系统、消防应急照明装置、消防设施（消防带、水枪等）安全隐患进行修复改造。	1.按照消防部门下达整改通知单要求对5个直管高层的消防给水系统安全隐患进行修复改造220万元； 2.按照消防部门下达整改通知单要求对5个直管高层的消防应急照明装置安全隐患进行修复改造90万元； 3.按照消防部门下达整改通知单要求对5个直管高层的消防设施（消防带、水枪等）安全隐患进行修复改造135万元。 合计450万元。	确保消防设施设备正常使用，维护住户消防安全。	450.00	
	2017年直管危险房屋修缮加固工程	对15栋直管危险房屋进行修缮加固。	2017年15栋直管危险房屋总建筑面积为5664平方米，单价预算每平方米3000元，故总投资预算为1700万元。具体支出时需细化和审核。	解除直管危险房屋安全隐患，保证住户生命财产安全。	1,700.00	
	已售房屋住房修缮费	公有住房专项维修资金专项用于已售房屋综合修缮费用支出等。	公有住房专项维修资金专项用于已售房屋综合修缮费用支出等，投资预算为2400万元。	确保直管房屋应修尽修，保证公共部位及共用设施设备正常、安全使用。	2,400.00	2,400.00
	直管公房非住宅房屋租金评估费	对沈阳市直管公房非住宅房屋租金标准进行评估，保障房屋租金标准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	对沈阳市直管公房600余处非住宅房屋租金进行评估，提高租金标准，保障房屋租金标准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	保障工作正常进行。	120.00	120.00
	直管公房（未售）修缮支出	1、房屋租金成本性支出专项用于房屋管理单位的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的基本支出及管理费用支出等。 2、房屋修缮费支出专项用于房屋的中修、大修、更新改造及房屋养护费用支出等。具体支出时需细化和审核。	1、房屋租金成本性支出专项用于房屋管理单位的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的基本支出及管理费用支出等，投资预算为1200万元； 2、房屋修缮费支出专项用于房屋的中修、大修、更新改造及房屋养护费用支出等，投资预算为1800万元，具体支出时需细化和审核。合计3000	确保直管房屋应修尽修，保证公共部位及共用设施设备正常、安全使用。	3,000.00	3,000.00

			万元。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弥补现有专业技术及管理人员不足,保证全市直管公房行业管理工作科学有效落实及管理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管 理 二 级 :3085 * 16 人 * 12 月 =5592320元	派遣人员劳务费,为了解决单位人员不足,保证派遣人员劳务开资,以足够的人员实现全市直管公房管理工作正常进行。	59.23	
沈阳市房地产信息中心					256.95	
	房地产信息系统软硬件维护费及光纤租用费	为做好全局信息化建设工作发证的软硬件维护及光纤网络租用经费。	1、2004年起市房产局先后由东软公司开发新建商品房网上备案系统、登记管理系统、从业主体管理系统、项目管理系统、统计分析与信息发布系统、存量房网上备案系统、网上银行抵押备案系统、档案管理系统、电子登记簿管理系统、房地产预警预报系统、存量房资金监管系统、商品房明码标价管理系统、异地备份等系统,每年均需要维护,需48万元(东软公司派驻4人,人均1万元/月,全年4人*1万元/人*12月=48万元)。 2、核心机房硬件设备维护10万元,维护内容:①核心机房小型机、服务器维护;②核心机房网络设备维护;③核心机房电力系统维护;④核心机房网络安全维护;⑤核心机房消防报警维护;⑥核心机房监控录像维护。 3、光纤使用费:国内数字中继/2M联通:18000.00元 * 6条 * 1年 = 108000元。IP城域网/20M, 16个IP地址/联通:72000.00元 * 2条 * 1年 = 144000元。合计25.2万元。	更好的开展全年工作,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83.20	

			总计83.2万元。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信息中心负责贯彻落实住建部房地产信息系统、房地产预警预报体系等信息化工作部署,承担市房产网的建设维护工作,承担房地产市场统计、分析、监测和信息发布,研究房地产市场政策和发展态势等工作。由于工作任务繁重,在编人员无法满足现工作需要,需购买服务岗位。	管理二级:3085元 * 7人*12月 = 259140元,技术一级:2875元 * 1人*12月 = 34500元	更好的开展全年工作,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29.36	
	更新设备	信息中心部分计算机硬件设备的购买使用年限已经达到10年以上,存在着设备老化问题,经常出现故障,严重影响日常工作,继续进行更换。	1.更新办公设备:激光打印扫描复印一体机:2000元*1台=2000元、更新计算机5000元*5台=25000元。 2.计算机机房消防安全检测费用5000元。 合计3.2万元。	提高办公效率,满足日常工作需要。	3.20	
	住房货币化补贴	2名职工因职务晋升补货币化补贴	2名职工因职务晋升补货币化补贴	职工晋升货币化。	3.10	
	物业费及租金	租用金厦广场办公场所,交纳房屋租金和物业费。	1、物业费:办公室面积1686.21平*25元/月*12个月=505863元。 2、房租:一类地段:500.00元 * 1686平方米 = 843000元; 4个车位*8000元/个=32000元; 小计875000元。 合计138.09万元。	为了维护单位办公场所物业管理,实现办公场所规范安全有序,使各项工作正常运行。	138.09	
沈阳市房屋租赁管理中心					115.81	115.81
	防火墙升级服务	保证防火墙的正常使用。	现有防火墙的升级服务已到期,保证防火墙的正常使用,需要升级服务,购买防火墙升级服务(1年维护升级)1台防火墙,费用1.5万。	保证防火墙的正常使用。	1.50	1.50

	租赁档案业务专项	按照全市加强和创新住宅出租房屋管理的统一部署及市政法委重点工作要求,在全市开展出租房屋综合整治等工作。	1、出租房屋综合整治费: 2017年将 继续扩大整治力度, 继续加强非住宅 房屋专项治理, 打击企业非法、违规 经营等行为, 预计费用10万元。2、 租赁档案业务专项经费: A4:5元 * 10000页 = 5万元。3、网络线路租赁 费: 移动:20000.00元 * 3条 * 1年 = 6万元。移动:60000.00元 * 1条 * 1 年 = 6万元, 小计12万元。合计27 万元。	完成全年的各项工作任务。	27.00	27.00
	物业费及房租	租用房地产大厦办公场所, 交纳 房屋租金和物业费。	1、物业费: 面积1262平方米, 每平 方米300元/年, 合计378600元。 2、一类地段:500.00元 * 989平方米 = 494500元。 合计87.31万元。	正常办公需要。	87.31	87.31
沈阳市保障性住房管 理办公室					215.87	215.87
	保障房业务专项	2017年是沈阳市保障房业务的高 峰年。市保障办为开展业务, 拟 印制沈阳市经济适用住房、公共 租赁住房、低保及低保边缘住 房困难家庭住房保障申请表、认 定书、审批表、通知单、证明单 等。	1.印制《沈阳市经济适用住房购买 资格认定书》3万元; 2.印制《沈阳市经济适用住房申购 人住房情况证明》3万元; 3.印制《沈阳市经济适用住房申购 人收入证明》3万元; 4.印制《沈阳市经济适用住房货币 补贴申请表》5万元(双面印刷); 5.印制《沈阳市经济适用住房购买 通知书》3万元; 6.印制《申领经济适用住房货币补 贴授权委托书》2万元; 7.印制《沈阳市经济适用住房货币	更好的开展全年工作, 完成全年 工作任务。	41.00	41.00

			贴资格认定书》2万元（一式四联）； 8.印制《沈阳市公租房租赁合同》5万元(双面印刷，20页/份)； 9.印制《沈阳市公租房配租通知单》5万元； 10.印制《沈阳市公租房申请审批表》6万元(双面印刷，20页/份)； 11.印制《沈阳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授权书》3万元（一式六联）； 12.印制公共租赁住房政策宣传单1万元。 共计41万元。			
	全市保障性住房档案整理专项	市保障办2017年将在全市开展一次对社会房源情况进行实地调查，需对全市13个区县市的低保、低收入家庭基本情况进行调查和建档及廉租房、经济适用房、公共租赁住房及社会房源进行登记、审核、电子备案工作，保证各项申请资料的完整、不缺失，对困难群体住房档案统一管理，作长期保存和查阅所用。	1.机房消防设备/泡沫灭火装置/机房容积在20立方米以下的单位：11000元 * 2台 = 22000元。 2.计算机/台式机/技术性较强部门：3800元 * 2台=7600元。 3.影像设备/扫描仪/专业岗位：8000元 * 2台 =16000元。 4.大档案盒：45000元。 5.小档案盒：25500元。 6.资料册（60页）：45600元。 7.资料册（40页）：26640元。 8.空白档案盘：20000元。 共计：207740元。	更好的开展全年工作，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20.77	20.77
	物业管理费及房租	租用房地产大厦办公场所，交纳房屋租金和物业费。	1、物业费：服务面积1182平米，单价276元/平米.年，年物业费326232元。 2、一类地段:424.00元 * 1182平方米 = 501168元。	正常办公需要。	82.74	82.74

			合计82.74万元。			
	公共租赁住房业务专项经费	按照国家及省、市保障部门的工作要求和安排，2017年市保障办将通过新建、回购、转化及长期租赁社会房源筹集公共租赁住房，并对房源进行分配，为保证分配的公平、公证、公开，需多次举行公共租赁住房房源摇号和电脑派位大会。	2017年公租房摇号及电脑派位大会约需举行9次，需聘请公证处进行监督和公证需付公证费18万元（2万元/次*9次）	改善低收入人群的住房条件。	18.00	18.00
	住房货币化补贴	货币化补贴	货币化补贴	货币化补贴。	1.54	1.54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2017年保障房业务尤其是公共租赁住房工作将进入高峰期。市保障办需对全市13个区县低收入家庭所提供的申请廉租房、经济适用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的原始资料进行核实，微机扫描、录入，另外，对公共租赁住房的社会房源进行核实和登记，由于工作量大，原有工作人员的配备无法满足现在的工作量。	管理二级:3085元 * 3人 * 12月 = 111060元,技术一级:2875元 * 3人 * 12月 = 103500元	更好的开展全年工作，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21.46	21.46
	沈阳市保障性住房管理系统宽带使用费	2017年保障房申请工作全面展开，为保证沈阳市保障性住房管理信息集成系统数据传输安全高效以及廉租房、经济适用房、公共租赁房三类保障性住房申请、录入、审核工作的正常进行，2017年市保障办继续接入互联网宽带，对保障性住房的审核力度。同时，沈阳住房保障信息管	1.沈阳市住房保障信息管理系统软件维护费为220000元/年。 2.移动:20900.00元 * 4条 = 83600元 共计: 30.36元。	正常办公需要。	30.36	30.36

		理系统质保期后需延保。				
沈阳市住房制度改革 办公室					203.20	203.20
	新人住房补贴专项业务 费	利用已建立的住房分配货币化 信息管理系统，通过升级完善， 为相关单位建立住房补贴档案， 并在中国建设银行统一开设市 住房补贴资金专项账户，按月计 算、按年缴存、统一支取住房补 贴。此项新增业务涉及八个区县 以及市直单位，共计2200余个 单位、约5万余人，目前市住房 公积金中心已从7月份停止高 比例住房公积金的缴存。	1.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388125元)新增业务工作量大、流程复杂，抽调不出额外人员开展新业务，因此需新增9名工作人员。按照购买服务人员经费标准2875元/人/月。 2.办公设备购置费（83000元）为新增的9名工作人员购置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用于审批工作中文件的输入、输出、处理、复制、传输和存储，分别为：（1）桌椅、文件柜9套*1950元/套=17550元；（2）台式电脑9台*3800元/台=34200元；（3）激光打印机5台*1200元/台=6000元；（4）针式打印机9台*1750元=15750元；（5）扫描仪9台*1000元=9000元；（6）电话机5部*100元/部=500元。 3.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完善（480000元）为改善对公众的服务职能及部门工作效能，提高办事效率，提高跨部门审批的工作效率，简化办事流程，升级完善现有住房分配货币化管理信息系统，建立与按年缴存住房补贴业务配套的功能，共需经费48万元。 4.印刷费等（134500元）为便于前来办理业务的单位尽快掌握审批工作流程，需印制政策文件等。同时办理	完成新人住房补贴审核工作，确保新增工作顺利开展、补贴资金落实到位。	120.31	120.31

			住房补贴的各项审批过程中，需前来办理业务的单位填报多种制式表格，分别为：（1）新职工按月补贴个人住房档案10万份*1元/本=10万元；（2）按月补贴资金存入汇总表、明细表共1000本*4元/本=4000元；（3）按月补贴资金支取汇总表、明细表共4000本*4元/本=16000元；（4）单位按年缴存资金存入单、支取单三联打印纸共2万份*0.15元/份=3000元；（5）按月补贴文件及操作指南5000份*1元/份=5000元。 5. 政策解答及软件操作指导费（120000元）由于此项业务工作涉及八个区县以及市直的2200余个单位，为高质量、高效率开展相关工作，需对涉及单位相关人员进行软件操作指导，共需经费12万元，软件操作指导，对2000余家单位的4000余人进行业务软件操作指导，4000人*30元/人=12万元。			
	房屋租赁费	2017年继续租用房地产大厦办公用房。	单位自成立以来一直是租用办公住房，根据合同，租用面积696平方米，租金36.192万元。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36.19	36.19
	网络维护费	网络租用费及维护费。租用联通20M宽带一条用于日常办公。对正在使用的三个审批系统进行日常维护，根据实际工作中遇到的新问题，及时优化软件设计，	1.联通20M宽带：60000.00元/年； 2.管理系统维护费：维护费15.5万元，网络终端超过200个单位，对公有住房出售管理系统中已增加的调房审批功能模块，房改资金管理系统的照	维持单位网络正常运行，完成各项网上审批工作。	21.50	21.50

		并对审批产生的数据资料进行及时备份,防止由于硬件损坏导致数据丢失,影响正常审批工作。由于新增模块的业务流程,使得数据量增长数倍,维护对象不仅仅是各个单位,还包括区县和银行,数据维护的工作量与难度大大增加。	片导入扫描排序功能模块,以及住房分配货币化审批系统增加的预审批和筛查比照功能进行维护。			
	办公设备购置费	2016年报废电脑13台、打印机11台,2017年计划再报废电脑10台、打印机5台。2017年需新增购买电脑8台,共需30400元;购买激光打印机4台,共需4800元。	台式机: 3800元*8台=32000元; 激光打印机: 1200元*4台=4800元。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3.52	3.52
	房改专项业务费	为开发商遗留的回迁户和军队系统办理房改手续,以及为部分央属驻沈单位和中直单位发放住房货币化补贴,以上两项工作审批步骤复杂,业务量较大,需购买服务岗位人员,并印制相关工作材料。	1.共需58620元印刷房改专项工作材料,其中印刷房改售房审批表等表格12000本*4.15元=49800元;印制住房货币化手册、房改售房操作手册3000本*2.94元/本=8820元。 2.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人员2名,协助进行调查、核对、建档等相关工作, 3295元/月/人*2人*12月=79080元。	为完成全年工作目标,维持工作正常开展。	13.77	13.77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单位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结转资金	单位上年净结余	事业收入	
合计	191,076.50	50,842.04	49,430.00		18,090.00	71,298.00			1,416.46
沈阳市房产局	191,076.50	50,842.04	49,430.00		18,090.00	71,298.00			1,416.46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178,818.50	42,150.50	49,430.00		18,090.00	69,148.00			
沈阳市房产局会计核算中心	388.84								388.84
沈阳市供热管理办公室	523.22	523.22							
沈阳市国有土地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	342.60	342.60							
沈阳市住宅小区管理办公室	509.96	509.96							
沈阳市公有房屋管理办公室	8,190.76	5,520.00				2,150.00			520.76
沈阳市房地产信息中心	506.86								506.86
沈阳市房屋租赁管理中心	637.05	637.05							
沈阳市保障性住房管理办公室	592.38	592.38							
沈阳市住房制度改革办公室	566.33	566.33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债务利息支出	转移性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合计	191,076.50	4,581.48	2,592.71	850.88	1,137.89	186,495.03	20.00	9,462.27	10,974.96				176.21	15,064.58	150,797.00
沈阳市房产局	191,076.50	4,581.48	2,592.71	850.88	1,137.89	186,495.03	20.00	9,462.27	10,974.96				176.21	15,064.58	150,797.00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178,818.50	1,430.83	715.40	269.32	446.11	177,387.68		816.43	10,850.00				12.68	15,031.56	150,677.00
沈阳市房产局会计核算中心	388.84	315.40	223.12	44.31	47.98	73.43		73.43							
沈阳市供热管理办公室	523.22	428.90	221.24	78.91	128.76	94.32	20.00	74.32							
沈阳市国有土地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	342.60	269.38	167.97	49.61	51.80	73.22		37.20					4.50	31.52	

沈阳市 住宅小区 管理办公室	509.96	244.07	141.19	49.26	53.62	265.88		265.88							
沈阳市 公有房屋 管理办公室	8,190.76	382.11	249.85	64.84	67.41	7,808.65		7,688.65							120.00
沈阳市 房地产信 息中心	506.86	249.91	179.75	46.21	23.94	256.95		167.45	3.10				86.40		
沈阳市 房屋租赁 管理中心	637.05	521.24	322.83	115.97	82.44	115.81		114.31						1.50	
沈阳市 保障性住 房管理办 公室	592.38	376.50	199.71	72.51	104.28	215.87		163.20	1.54				51.13		
沈阳市 住房制度 改革办公 室	566.33	363.13	171.64	59.93	131.56	203.20		61.39	120.31				21.50		

“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16预算数						2017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242.3	0	16.7	225.6	0	225.6	51.3	0	10.5	40.8	0	40.8

第三部分 沈阳市房产局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房产局 2017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房产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等；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及住房保障支出等。沈阳市房产局 2017 年收支总预算 191076.50 万元，比 2016 年收支总预算 317643.59 万元减少 126567.09 万元，主要是由于政府专项资金项目支出金额较上年减少。

二、关于沈阳市房产局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51.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0.8 万元。2017 年预算数比 2016 年预算数减少 19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16 年预算数无增减变动；公务接待费比 2016 年预算数减少 6.2 万元，主要是由于原我局所属沈阳市房屋登记中心、沈阳市房产档案馆、沈阳市房产测绘中心三个单位划转至市规土局，核定公务接待费的人员数量较上年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16 年减少 184.8 万元，主要是由于执行车改，本年度预算支出行政机关和参公单位没有公车运维费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7 年局本级、国有土地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以及供热管理办公室、住宅小区管理办公室、房屋租赁管理中心、保障性住房管理办公室、住房制度改革办公室等 5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95.51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增加 47.7 万元，上升 7.4%。

需要说明的是，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中包含了用于发放实行车改单位的车补资金，2016 年度则未包含该项经费。扣除车补资金预算金额后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 478.02 万元，按照相同口径比 2016 年减少 49.37 万元，下降 9.4%。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17 年沈阳市房产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924.4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13.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755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61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沈阳市房产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6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5 辆、其他用车 48 辆（专用吸污车辆）。2017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7 年沈阳市房产局部门专用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资金 186495.0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7. **医疗卫生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医疗卫生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应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2.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13. 城乡社区事务（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支出（项）：反映从土地出让净收益中安排用于发展公共租赁住房方面的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反映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

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18.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9.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0.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应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